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因應嚴重 特殊傳染性肺炎辦理課程教學模式彈性變更實施計畫

110年5月12日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小組會議通過

壹、依據

- 一、109年3月31日教育部發布「大專校院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停課復課及授課因應防疫調整演練注意事項」。
- 二、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停復補課原則。

貳、目的

- 一、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致使發生停課、復課及補課等情況時，規劃課程教學模式彈性變更，以維護學生就學權益。
- 二、鼓勵教師使用線上學習平臺與教學資源工具，並實施線上教學，以利課程進度與學習不間斷。

參、適用時機

- 一、發生符合本校「因應嚴重特殊性肺炎疫情」停補課及復課措施之停課情形者。
- 二、任課教師均須經開課教學單位同意，經教務處審核通過後，始得實施教學彈性變更，審查未通過者仍應實體補課，申請表如附件一。

肆、課程教學彈性方式

- 一、授課教師可選擇以下方式進行：
 - (一) 於原上課時段進行線上同步直播教學。
 - (二) 教師自行錄製單元教學影片，於原上課日前上傳影片至本校Tronclass平

訂定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臺，提供學生觀看影片自主學習。

(三) 若以指定閱讀或觀看其他非教師自行錄製之相關影片章節等其他彈性替代線上學習方式者，總數不得超過原實體授課18週之6週為限。

前述上課方式應規定個別線上測驗或作業，俾利檢核學生學習情形，維持學習品質。

二、教學彈性變更實施期間之學習評量：

(一) 變更上課方式之學生學習表現評量，教師應考量學生學習狀況給予適當學習成效考核，並於停課時間掌握學生學習狀況。

(二) 學生之缺席紀錄則依教學策略不同進行處理：

1. 以同步直播授課者應登錄學生上線情形，若學生無法參與時，教師應瞭解原因，若為學生個人因素，應依循學校請假程序完成請假手續。
2. 以教師錄製教學影片或其他彈性替代線上學習者，學生應於規定時限內完成教師所規定之學習歷程，視同出席紀錄。

伍、本計畫經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小組會議通過，陳校長核可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